

上海市青浦区农业农村委员会文件

青农委〔2024〕239号

上海市青浦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关于 2024 年度太平村农村公益事业建设“一事 一议”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上海市青浦区白鹤镇太平村村民委员会：

你单位报来《2024 年度太平村农村公益事业建设“一事一议”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申请》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该工程的可行性研究报告。

二、工程建设地点：白鹤镇太平村。

三、工程建设内容主要包括：水泥路面翻建、过路排水管、场地修复、公厕改造提升、垃圾房翻修等。

四、工程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总投资 99.08 万元，其中：建安费 89.19 万元，其他费 9.89 万元。资金来源：市级资金（含中央）90 万元，自筹 9.08 万元。

五、以上项目实施要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、依法办理相关用地审批手续的前提下开展，要严格按照上报的方案进行工程建设，不得擅自变更建设地点、建设内容和建设标准，在建设过程中加强信息、资料收集，建立健全档案资料。如因特殊情况确需变更，需上报批复部门履行变更程序。

接文后，请抓紧办理各项手续，以利工程顺利实施。

特此批复。

上海市青浦区农业农村委员会

2024 年 10 月 23 日

抄送：区发展改革委、区建设管理委、区财政局、区规划资源局、区绿化市容局、区水务局。

青浦区农业农村委员会办公室

2024 年 10 月 23 日印发
